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685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9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6851号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建电子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智建电子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智建电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智建电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74,028.05	4,304,33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2	11,543,880.93	3,545,889.34
预付款项	注释3	407,047.83	123,915.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1,178,003.29	2,739,551.45
存货	注释5	8,621,961.64	7,139,60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6	5,468,535.82	301,257.88
流动资产合计		28,393,457.56	18,154,556.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7	334,284.80	437,108.7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8	87,725.00	135,5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9	589,606.67	1,327,33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1,616.47	1,900,015.27
资产总计		29,405,074.03	20,054,571.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注释10	5,290,826.29	5,766,245.43
预收款项	注释11	4,882,866.43	5,684,577.6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2	-	-
应交税费	注释13	1,503,260.43	225,619.66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14	3,367,623.82	21,31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15	-	335,325.56
流动负债合计		15,044,576.97	12,033,08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16	1,587,470.89	587,83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7,470.89	587,832.95
负债合计		16,632,047.86	12,620,914.21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17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18	277,302.62	-
未分配利润	注释19	2,495,723.55	-2,566,342.80
股东权益合计		12,773,026.17	7,433,657.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405,074.03	20,054,571.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20	55,880,773.87	21,535,319.31
减：营业成本	注释20	43,071,252.91	16,653,825.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21	760,377.90	258,649.7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注释22	4,692,541.75	4,648,816.86
财务费用	注释23	-55,110.17	-22,632.60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24	403,444.65	-79,952.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u>7,008,266.83</u>	<u>76,612.54</u>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25	130,160.00	143,831.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03.92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u>7,138,426.83</u>	<u>220,444.46</u>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6	1,799,057.86	62,528.92
四、净利润		<u>5,339,368.97</u>	<u>157,915.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88,089.05	28,591,091.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7	9,321,417.64	2,789,40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09,506.69	31,380,49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57,945.48	20,312,22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9,280.60	4,853,74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493.59	491,240.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7	6,839,250.36	6,417,60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56,970.03	32,074,81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63.34	-694,32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848.00	80,12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7	3,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848.00	80,12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848.00	-80,12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28	-3,130,311.34	-774,449.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28	4,304,339.39	5,078,78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28	1,174,028.05	4,304,339.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6,342.80	7,433,65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66,342.80	7,433,657.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77,302.62	5,062,066.35		5,339,36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39,368.97		5,339,368.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7,302.62	-277,302.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302.62	-277,302.62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77,302.62	2,495,723.55		12,773,026.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12,773,026.1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24,258.34	7,275,74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724,258.34	7,275,741.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915.54	157,91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915.54	157,915.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66,342.80	7,433,657.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系由李旺、夏妙鑫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8 年 4 月 3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核发的 310112207281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李旺以货币资金出资 45.00 万元，出资比例 90%；夏妙鑫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 万元，出资比例 10%。该出资情况业经上海高科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8 年 3 月 3 日以沪高验（98）第 613 号的《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1999 年 5 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各出资者按原出资比例出资，新增注册资本中由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85.00 万元，由各出资者以货币资金出资 65 万元。此次出资业经上海闵行审计事务所于 1999 年 7 月 28 日以闵审事验（99）第 6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于 1999 年 7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01 年 2 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此次出资业经上海信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7 日以信义会验（2001）第 15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于 2001 年 3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09 年 11 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各出资者以货币资金按原出资比例出资。此次出资业经上海正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以沪正达会验（2009）101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310112000177111。

2012 年 2 月 17 日，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夏妙鑫死亡，其股权由唐宏贞承继，唐宏贞将其所持本公司 10% 的股权作价 100.00 万元转让给李旺，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李旺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2014 年 3 月 7 日，李旺与章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旺将所持有的公司 20% 股权作价 20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章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股权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本次出资方式
李旺	800.00	80.00%	货币
章祺	2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法定代表人：李旺；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光华路 1188 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数据中心基础架构服务：包括大数据中心系统集成和大数据中心运营服务等。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数据中心机房工程设计与施工、电气工程（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机电设备安装、调试，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超短波、微波通信网络设计，安保技术防范设计、施工及其产品销售，机电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商务咨询（除经纪），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执行董事于 2016 年 6 月 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实际会计期间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

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

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七）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性质分为销售货款、押金、备用金、暂付款和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对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其他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若按上述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不能合理确定减值损失的，亦应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劳务成本-工程施工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项目工程施工成本于项目验收时一次性全额结转营业成本或者按照完工比例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

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

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年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

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有技术	20 年	直线法
外购专用开发软件	10 年	直线法
自行开发的软件、技术	10 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

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系统集成收入、系统产品销售收入、运营等技术服务收入。

① 系统集成收入

本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到货点验、系统搭建、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对于合同额较大、施工期限较长、客户有明确的节点验收并付款的项目依建造合同准则规定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依累计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客户节点验收确认的进度两者孰低予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设计施工服务和后续的运营维护服务是分别定价的。从市场维护的角度出发，本公司在系统集成合同中一般都会附送一到两年的免费运营维护服务，本公司参考免费运营期结束后的收费运营维护服务价格按系统集成合同价格（如果系统集成采购的设备供应商也存在免维义务的话，则扣减该设备价款）的一定比例作为递延收益，在免费维护期内进行摊销，摊余金额在递延收益核算。

② 系统产品销售收入

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商品销售，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买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对于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商品销售，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已交付并取得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 技术服务收入

对于一次性提供的升级改造、维修等技术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取得客户签署的服务确认报告时确认收入；

对于需要在一定期限内提供的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根据已签订的服务合同总金额及时间比例确认收入。

(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十七)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本报告期内无。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255.36	30,452.70
银行存款	1,134,772.69	4,273,886.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174,028.05	4,304,339.3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本期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72.72%，主要系为提高收益期末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300 万元所致。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51,453.61	100.00	607,572.68	5.00	11,543,880.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151,453.61	100.00	607,572.68	5.00	11,543,880.9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6,817.73	100.00	190,928.39	5.11	3,545,889.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36,817.73	100.00	190,928.39	5.11	3,545,889.34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25.18%，系主要系统集成项目本期验收而尚未收到款项所致。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无明显减值迹象，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151,453.61	607,572.68	5.00
1—2 年			
合计	12,151,453.61	607,572.6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6,644.29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华东电脑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924,418.18	65.21	396,220.91
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621,212.75	13.34	81,060.64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931,588.00	7.67	46,579.4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7,657.01	4.34	26,382.8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8,472.22	1.88	11,423.61
合计	11,233,348.16	92.44	561,667.41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7,047.83	100.00	123,915.31	100.00
合计	407,047.83	100.00	123,915.3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267,229.00	65.65	2015 年	维护费用尚未摊销完毕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44,971.51	11.05	2015 年	维护费用尚未摊销完毕
上海孚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434.20	7.23	2015 年	维护费用尚未摊销完毕
上海文化服务公司	23,600.00	5.80	2015 年	尚未到货
深圳市计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7,700.00	1.89	2015 年	尚未到货
合计	372,934.71	91.62	——	——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1,386.41	100.00	163,383.12	12.18	1,178,003.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1,386.41	100.00	163,383.12	12.18	1,178,003.2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16,134.21	100.00	176,582.76	6.06	2,739,551.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16,134.21	100.00	176,582.76	6.06	2,739,551.45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4.00%，主要系本期携程项目完工验收，该项目履约

保证金 206 万元收回所致。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23,166.35	51,158.32	5.00
1—2 年	79,713.06	7,971.30	10.00
2—3 年	50,000.00	10,000.00	20.00
3—4 年	188,507.00	94,253.50	50.00
合计	1,341,386.41	163,383.12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199.64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40,140.06	2,642,099.00
备用金	1,246.35	30,018.66
单位往来	500,000.00	
其他		244,016.55
合计	1,341,386.41	2,916,134.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37.27	25,000.00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履约保证金	393,120.00	1 年以内	29.31	19,656.00
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押金	178,507.00	3 到 4 年	13.31	89,253.50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质量保证金	50,000.00	2 到 3 年	3.73	10,000.00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保证金	50,000.00	1 到 2 年	3.73	5,000.00
合计		1,171,627.00	—	87.34	148,909.50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596.90		123,596.90	101,089.20		101,089.20
系统集成施工成本	6,596,145.53		6,596,145.53	7,038,513.57		7,038,513.5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902,219.21		1,902,219.21			
合计	8,621,961.64		8,621,961.64	7,139,602.77		7,139,602.77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5,817,365.98	6,270,293.42		10,185,440.19	1,902,219.21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180,151.27	301,257.88
预缴营业税等其他税种	288,384.5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	
合计	5,468,535.82	301,257.88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21,237.00	259,150.50	2,680,38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82,848.00	82,848.00
购置		82,848.00	82,848.00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21,237.00	341,998.50	2,763,235.50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58,712.63	84,566.13	2,243,278.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069.64	51,602.30	185,671.94
计提	134,069.64	51,602.30	185,671.94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92,782.27	136,168.43	2,428,950.70
三. 减值准备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8,454.73	205,830.07	334,284.8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62,524.37	174,584.37	437,108.74

续: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49,237.00	179,026.50	2,728,26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80,124.00	80,124.00
购置		80,124.00	80,124.00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000.00		128,000.00
处置或报废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转出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21,237.00	259,150.50	2,680,387.50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17,386.04	42,098.57	2,059,484.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926.59	42,467.56	305,394.15
计提	262,926.59	42,467.56	305,394.15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600.00		121,600.00
处置或报废	121,600.00		121,600.00
其他转出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58,712.63	84,566.13	2,243,278.76
三. 减值准备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62,524.37	174,584.37	437,108.74
2. 201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531,850.96	136,927.93	668,778.89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期末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 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8.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及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改良	135,575.00	-	47,850.00	-	87,725.00	
合计	135,575.00	-	47,850.00	-	87,725.00	

续:

类别及内容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改良	183,425.00	-	47,850.00	-	135,575.00	
合计	183,425.00	-	47,850.00	-	135,575.00	

注释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0,955.80	192,738.95	367,511.15	91,877.79
可抵扣亏损			4,353,981.98	1,088,495.50
递延收益	1,587,470.89	396,867.72	587,832.95	146,958.24
合计	2,358,426.69	589,606.67	5,309,326.08	1,327,331.53

注释1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物料采购款	5,290,826.29	5,766,245.43
合计	5,290,826.29	5,766,245.43

2.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注释1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82,866.43	5,684,577.6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882,866.43	5,684,577.6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313.15	工程尚未验收
合计	233,313.15	—

注释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4,711,578.30	4,711,578.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7,702.30	427,702.30	
合计		5,139,280.60	5,139,280.60	

续：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4,462,249.54	4,462,249.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1,496.00	391,496.00	
合计		4,853,745.54	4,853,745.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17,349.68	4,317,349.68	
职工福利费		61,048.50	61,048.50	
社会保险费		219,278.12	219,278.1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93,484.70	193,484.70	
工伤保险费		9,771.82	9,771.82	
生育保险费		16,021.60	16,021.60	
住房公积金		113,902.00	113,902.00	
合 计		4,711,578.30	4,711,578.30	

续：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49,447.62	4,049,447.62	
职工福利费		107,215.80	107,215.80	
社会保险费		212,881.12	212,881.1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7,989.00	187,989.00
工伤保险费		9,220.29	9,220.29
生育保险费		15,671.83	15,671.83
住房公积金		92,705.00	92,705.00
合 计		4,462,249.54	4,462,249.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04,069.80	404,069.80	
失业保险费		23,632.50	23,632.50	
合 计		427,702.30	427,702.30	

续：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67,593.50	367,593.50	
失业保险费		23,902.50	23,902.50	
合 计		391,496.00	391,496.00	

注释1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14,189.45
企业所得税	1,061,333.00	
个人所得税	441,927.43	209,847.82
其他		1,582.39
合 计	1,503,260.43	225,619.66

注释1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338,687.59	
投标保证金	8,550.00	8,550.00
其他	200,386.23	12,763.00
暂借款	2,820,000.00	
合 计	3,367,623.82	21,313.00

本期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00.80%，主要系本期新增实质控制人李旺向本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年末尚有 282 万元余额所致。

注释1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已结算资产	-	335,325.56
合计	-	335,325.56

1.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已结算资产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1,653,669.57	1,782,109.23	-	3,771,104.36	335,325.56

注释16.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587,832.95	1,745,116.55	745,478.61	1,587,470.89	工程项目免费运营维护期递延收入
合计	587,832.95	1,745,116.55	745,478.61	1,587,470.89	

续：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1,066,174.96	249,412.90	727,754.91	587,832.95	工程项目免费运营维护期递延收入
合计	1,066,174.96	249,412.90	727,754.91	587,832.95	

注释17.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李旺	8,000,000.00	80.00			8,000,000.00	80.00
章祺	2,000,000.00	20.00			2,0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李旺	1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8,000,000.00	80.00
章祺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所述。

注释18.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7,302.62		277,302.62
合 计		277,302.62		277,302.62

注释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2,566,342.80	—
加： 本期净利润	5,339,368.97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7,302.62	弥补亏损后可分配利润的 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5,723.55	

注释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880,773.87	43,071,252.91	21,535,319.31	16,653,825.29
其他业务				
合计	55,880,773.87	43,071,252.91	21,535,319.31	16,653,825.2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系统集成	48,604,586.24	38,469,281.12	13,088,218.28	11,042,442.89
运营等服务	6,212,575.27	3,619,951.79	6,788,600.55	4,245,385.36
系统产品销售	1,063,612.36	982,020.00	1,658,500.48	1,365,997.04
合计	55,880,773.87	43,071,252.91	21,535,319.31	16,653,825.29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合计	39,965,891.16	71.52%

本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系统集成项目完工验收较多导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注释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76,988.85	221,96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904.10	17,285.10
教育费附加	37,904.13	16,163.03
其他	7,580.82	3,232.63
合计	760,377.90	258,649.71

注释2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481,425.87	2,523,698.47
办公费用	407,667.86	438,112.56
房租水电费	989,866.80	892,396.33
折旧及摊销	233,521.94	353,244.15
差旅、车辆	262,748.53	200,630.46
会务及业务费	144,511.40	74,178.10
税金	3,894.00	3,486.90
其他	168,905.35	163,069.89
合计	4,692,541.75	4,648,816.86

注释23.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64,097.37	27,211.10
汇兑损益		
其他	8,987.20	4,578.50
合计	-55,110.17	-22,632.60

注释2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03,444.65	-79,952.49
合计	403,444.65	-79,952.49

注释2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03.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03.92	
政府补助	129,600.00	140,000.00	129,600.00
其他	560.00	428.00	560.00
合计	130,160.00	143,831.92	130,160.0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闵行区财政扶持金	12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9,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9,600.00	140,000.00	——

注释2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1,333.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7,724.86	62,528.92
合计	1,799,057.86	62,528.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38,426.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4,606.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4,451.15
所得税费用	1,799,057.86

注释2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	2,540,898.94	621,763.00
利息收入	64,097.37	27,211.10
政府补助	130,160.00	140,428.00
暂借款	6,586,261.33	2,000,000.00
合计	9,321,417.64	2,789,402.1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车辆运输类	262,748.53	200,630.4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通讯房租水电类	1,538,720.64	1,463,443.97
会务展会宣传费类	144,511.40	74,178.10
暂借款	3,766,261.33	2,000,000.00
银行手续费	8,987.20	4,578.50
单位往来	1,091,063.76	2,646,319.89
其他	26,957.50	28,456.20
合计	6,839,250.36	6,417,607.12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支出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注释2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39,368.97	157,91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3,444.65	-79,952.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671.94	305,394.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850.00	47,8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40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7,724.86	62,528.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2,358.87	-4,667,748.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23,020.60	2,554,588.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3,855.71	928,502.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63.34	-694,325.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4,028.05	4,304,339.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04,339.39	5,078,788.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0,311.34	-774,449.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4,028.05	4,304,339.39
其中：库存现金	39,255.36	30,452.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4,772.69	4,273,886.6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028.05	4,304,339.39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87.81%。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74,028.05	1,174,028.05	1,174,028.05			
应收账款	11,543,880.93	12,151,453.61	12,151,453.61			
其他应收款	1,178,003.29	1,341,386.41	1,341,386.41			
金融资产小计	13,895,912.27	14,666,868.07	14,666,868.07			
应付账款	5,290,826.29	5,290,826.29	5,290,826.29			
其他应付款	3,367,623.82	3,367,623.82	3,367,623.82			
金融负债小计	8,658,450.11	8,658,450.11	8,658,450.1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4,304,339.39	4,304,339.39	4,304,339.39			
应收账款	3,545,889.34	3,736,817.73	3,736,817.73			
其他应收款	2,739,551.45	2,916,134.21	2,916,134.21			
金融资产小计	10,589,780.18	10,957,291.33	10,957,291.33			
应付账款	5,766,245.43	5,766,245.43	5,766,245.43			
其他应付款	21,313.00	21,313.00	21,313.00			
金融负债小计	5,787,558.43	5,787,558.43	5,787,558.43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无银行借款等涉及利率变动会导致公司债务成本变动的情况。

七、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李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80.00	80.00

(二)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的企业。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智明自控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30% 的关联企业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28% 的关联企业
上海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已将持有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

(四)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智明自控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0,598.29	
合计		30,598.2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智明自控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9,102.56
上海智明自控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92,747.22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6,063.10
合计			127,912.88

3. 关联方资金往来

本公司之实质控制人李旺 2014 年度、2015 年度代付本公司员工工资金额为 173.80 万元、184.59 万元，代付个人劳务分包商劳务款 492.04 万元、239.66 万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本公司已通过上海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归还了上述代付款项；

2014 年 12 月 9 日实质控制人李旺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2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19 日以及 12 月 22 日本公司已归还该暂借款；

2015 年度，实质控制人李旺累计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658.63 万元，本公司直接向其还款 76.63 万元，通过上海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其归还 300 万元，年末余额 282 万元。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旺			235,336.17	11,766.81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智明自控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1,788.10	
其他应付款	李旺	2,82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5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经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全体股东向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比特）转让各股东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100% 股权，转让总价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所有股东均自愿无条件放弃对其他股东所转让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欧比特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6 年 6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欧比特与本公司所有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等：本公司所有股权的交易作价将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 0328 号）的评估值 10,060 万元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的作价为 10,0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款由欧比特采取发行股份和现金两种方式进行支付。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3,000.00 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7,000.00 万元。双方约定上述发行股票的价格为此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即 33.64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欧比特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16 年 5 月 13 日，欧比特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31,160,240 股为基数，

每 10 股转增 15 股，派息 0.3 元；派息总额为人民币 6,934,807.2 元，公积金转增股本新增总额为 346,740,360 股，鉴于欧比特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 33.64 元/股调整为 13.44 元/股。上述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最终确定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上述事项尚在筹备中，尚需欧比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然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日